

佳木斯市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佳木斯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佳木斯调查队

2022 年 3 月 25 日

2021 年，全市上下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经济运行呈现出稳中有进、整体向好的发展态势，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

## 一、综合

经初步核算，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816.2 亿元，按可比价计算，比上年增长 7.5%。从三次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371.7 亿元，增长 6.0%；第二产业增加值 115.1 亿元，增长 12.3%；第三产业增加值 329.4 亿元，增长 7.7%。三次产业结构为 45.5：14.1：40.4。

外贸进出口总额 99.5 亿元，比上年增长 56.1%。其中，出口总额 22.3 亿元，比上年增长 6.1%；进口总额 77.2 亿元，比上年增长 80.8%。

全面实施殡葬惠民政策。对全市户籍人口实行殡葬四项基本服务免费政策，为 11676 人免除殡葬四项基本服务费用 831.88 万元。

全市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3150 元，比上年增长 8.1%；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1154 元，比上年增长 10.2%。5 个国贫县全部摘帽，278 个贫困村全部出列，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实施农业“三减”面积 1472.9 万亩，实现柳树岛退耕还林还草 5114 亩。市区完成老旧小区改造 53936 户，完成棚户区改造 16388 户。绿化覆盖面积 4237.11 公顷，绿地面积 3844.96 公顷。全市供热面积 3441.17 万平方米，供热管道长度 594 公里。燃气储气能力 46.10 万立方米，供气管道长度 1158 公里。实施棚改 4.5 万户、旧改 8.2 万户。实施生态环境保护领域治理项目 26 个，完成造林绿化 4.05 万亩、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退耕还湿 1.07 万亩、十五度以上坡地退耕还林还草 294.89 公顷，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0%以上。绿化美化 32 条街路和 67 个街路节点，改造提升 6 个综合性公园，新建 15 个口袋公园，完成 543 栋楼体牌匾改造。

## 二、农业和农村

全市实现农林牧渔业增加值 377.5 亿元，比上年增长 6.0%。实现总产值 660.1 亿元，比上年增长 6.6%。其中：种植业实现产值 485.4 亿元，比上年增长 6.8%；牧业实现产值 128.8 亿元，比上年增长 6.4%；林业实现产值 15.4 亿元，比上年增长 5.1%；渔业实现产值 19.8 亿元，比上年增长 6.4%；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实现产值 10.7 亿元，比上年增长 6.9%。

大牲畜存栏 26.9208 万头，比上年下降 12.3%；猪存栏 133.89 万头，比上年下降 5.06%；羊存栏 43.52 万只，比上年下降 9.15%；家禽存栏 1490.94 万只，比上年增长 24.92%。大牲畜出栏 22.3 万头，猪 201.14 万头、羊 47.94 万只、家禽 1864.07 万只，分别比上年增长 16.65%、

17.95%、10.92%和 31.65%。肉类总产量 23.2317 万吨，比上年增长 19.76%。生牛奶产量 2.17 万吨，比上年下降 29.05%。禽蛋产量 10.26 万吨，比上年增长 18.97%。鱼类产量 10.1 万吨，比上年增长 18.8%。

粮食总产量 225.88 亿斤，实现“十八连丰”。

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示范村。全市累计农村室内改厕 29894 户；农村生活垃圾市场化和城乡一体化运营模式实现 100%全覆盖；110 个行政村达到实现污水有效治理；集中打造 133 个省级示范村建设，带动菜园利用率 70%；抓好农产品地理标志工作。“佳木斯大米”授权企业 33 家，“佳木斯木耳”授权企业 3 家，“佳木斯大豆”授权企业 2 家。

### 三、工业和建筑业

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实现产值 537.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2%；实现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14.8%。

六个主导产业有五个产业保持正增长态势。医药行业、建材行业、食品工业、石化行业和装备制造业增加值比上年分别增长 54.2%、30.4%、29.7%、17%和 1.8%。能源行业增加值比上年下降 3.8%。

全市有总承包和专业承包资质的建筑业法人企业实现总产值 62.98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0%；实现竣工产值 30.5 亿元，比上年增长 5.5%；房屋建筑施工面积 153.97 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 30.4%。

### 四、固定资产投资

全市固定资产投资比上年增长 27.8%，提高 16.8 个百分点。其中：项目投资比上年增长 9.2%，下降 3.1 个百分点；房地产开发投资比上年增长 114.1%，提高 108.5 个百分点。

三次产业投资均保持增长态势。第一产业投资比上年增长 76.9%；第二产业投资比上年增长 27.7%；第三产业投资比上年增长 24.3%。三次产业占投资比重为：6.6：27.3：66.1。

民间投资比上年增长 36.9%，提高 45.4 个百分点，民间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 53.2%。大项目对投资支撑作用增强。亿元以上项目 213 个，比上年增长 9.8%；亿元以上项目完成投资比上年增长 34.4%，占投资比重 72.5%。房地产开发投资比上年增长 114.1%，占投资比重 29.7%，比上年同期提高 12 个百分点。

### 五、国内贸易和实际利用内资

消费市场。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上年增长 11.8%。按经营地分，城镇消费品零售额比上年增长 11.6%，乡村消费品零售额比上年增长 13.6%，乡村发展增速略高于城镇 2.0 个百分点。按消费类型分，商品零售比上年增长 10.3%，餐饮收入比上年增长 32.0%。

基本生活类商品销售持续较快增长，商品结构优化升级。在限额以上单位商品零售中，吃、穿、用类商品保持平稳较快增长，粮油食品类商品零售额比上年增长 6.4%，饮料类增长 5.9%，

烟酒类增长 37.8%，中西药品类增长 31.5%；居民商品消费升级态势明显，化妆品类、金银珠宝类、书报杂志类、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汽车类等商品零售分别比上年增长 9.9%、29.3%、12.8%、44.6%和 34.7%。

利用内资。全市新签约项目 204 个，较去年同期增长 1.1 倍。其中，新签约亿元以上项目 94 个，占全市新签约项目总数的 46.1%。

实际利用内资 193.9 亿元，比上年增长 3.8 倍。其中，制造业 106.4 亿元，占全市实际利用内资总额的 54.9%；农、林、牧、渔业 11.8 亿元，占 6.1%；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5 亿元，占 5.9%；批发和零售业 11.1 亿元，占 5.7%；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1.0 亿元，占 5.7%。

## 六、交通、邮政电信

交通。全年主要运输方式完成货运量为 5055.3 万吨。其中，铁路 245.2 万吨，公路 4456 万吨，航空 1294.4 吨，水运 354 万吨。全年主要运输方式完成客运量 1132.9 万人次，其中，铁路 422.3 万人次，公路 530 万人次，航空 80.6 万人次，水运 100 万人次。全市营运客车 1005 辆，营运货车 12563 辆。

邮政电信。全年完成邮政业务总量 3.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4%。完成电信业务总量 15.3 亿元，其中，移动业务总量 8.4 亿元，联通业务总量 4.9 亿元，电信业务总量 2 亿元。移动电话用户 266.5 万户，其中，移动 162 万户，联通 65 万户，电信 39.5 万户。互联网用户 77.6 万户，其中，移动 32 万户，联通 29.3 万户，电信 16.3 万户。

## 七、财政、金融和保险

财政。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8.1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0%。其中，税收收入 31.8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的 54.8%，比上年增长 8.2%。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6.6 亿元，比上年下降 2.3%，其中，社会保障就业支出 66.0 亿元，比上年增长 4.1%。

金融。全市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1871.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6%。其中，住户存款 1560 亿元，比上年增长 16.1%。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1961 亿元，比上年增长 5.6%。其中，住户贷款 311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3%；短期贷款 114 亿元，比上年下降 3.2%。

保险。全市 41 家保险机构共实现保费收入 74.49 亿元。其中，财险公司保费收入 18.65 亿元，赔款 10.72 亿元；寿险公司保费收入 55.84 亿元，赔付支出 10.81 亿元，给付退保金 6.62 亿元。

## 八、教育和科学技术

教育。截止 2021 年末全市共有普通高校 5 所，招生 15470 人(不含成人)，其中：博士生 29 人，硕士研究生 896 人，留学生 6 人，本科生 7348 人，大专生 7191 人。在校生 52330 人，其中：博士生 120 人，硕士研究生 2393 人，留学生 127 人，本科生 27215 人，大专生 22475 人。毕业生 9659 人，其中：博士生 7 人，硕士研究生 527 人，留学生 31 人，本科生 6108

人，大专生 2986 人。成人高等学校招生 5927 人，在校生 16814 人，毕业生 6461 人。普通中学 127 所，招生 32341 人，在校生 96198 人，毕业生 33183 人。中等职业教育（市管）学校 18 所，招生 5625 人，在校生 17067 人，毕业生 3669 人。小学 116 所，招生 12249 人，在校生 89386 人，毕业生 17725 人。特殊教育学校 5 所，招生 49 人，在校生 597 人，毕业生 51 人。幼儿园 399 所，在园幼儿 32973 人，招收幼儿 10568 人，离园幼儿 12564 人。

科学技术。全市通过评价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 135 家，比上年增长 15.38%。高新技术企业总数达 96 户，比上年增长 39.13%。技术合同成交额实现 9.7 亿元，比上年增长 250.4%。科技招商项目 14 个，引进投资资金 61.78 亿元。大力推广秸秆炭化还田，生物有机肥替代化肥，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100%。全市共有孵化器、众创空间 21 家，孵化面积达到 28.5 万平方米，在孵企业达到 548 家。围绕“科研、教育、医疗”三个中心建设，开展校企对接 24 次，建立研发平台、转化中心 3 个，建立高校科技成果转化基地 15 个，高校科研平台延伸基地 11 个，转化科技成果 40 多项，完成登记技术合同 183 项，成交金额 9.70 亿元。

## 九、文化、广播、旅游

文化。全市共有群众艺术馆（文化馆）11 个，图书馆 7 个，博物馆 10 个，乡镇综合文化站 74 个，中心村文化广场 928 个，全市群众业余文化团体 335 个。全市图书馆年末藏书 102 万册，全年共接待读者 30 万人次。

广播。广播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 100%，全市通广播电视的乡镇和行政村达到 100%。

旅游。全年共接待游客 1245 万人次，旅游收入 71.59 亿元。同江市八岔赫哲族乡八岔村入选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郊区敖其镇赫哲村和郊区大来镇达勒沟村入选黑龙江省乡村旅游重点村。桦南县完达山植物园、汤原县金星朝鲜民俗旅游区、桦川县新中国第一集体农庄星火旅游区、富锦市同城酒文化体验馆、同江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抚远市滨江公园晋升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佳木斯三江杏花节、同江乌日贡大会被中国节事与旅游大会评为“中国优秀当代节事”荣誉称号。

## 十、卫生和体育

医疗卫生。全市共有医疗卫生机构 1971 个，其中，医院 103 个，医院中公立医院 53 个，民营医院 50 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817 个，其中，乡镇卫生院 93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44 个，门诊部（所）651 个，村卫生室 1029 个；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46 个，其中，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4 个，卫生监督所（中心）11 个。年末卫生技术人员 18787 人，其中，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 6933 人，注册护士 8123 人。医疗卫生机构床位 21223 张，其中，医院 16947 张，乡镇卫生院 1912 张。全年总诊疗人次 7060156 人次，出院人数 321217 人。

体育。全市运动员获省级以上赛事奖牌 122 枚，其中，金牌 39 枚、银牌 30 枚、铜牌 53 枚。办理运动员等级二级证书 35 人，申报一级证书 12 人，运动健将 4 人，二级裁判员 133 人，完成首次注册和重新注册 474 名。全年申报审批社会体育指导员 97 人，新增协会 1 个，俱乐部 2 个，总数达 69 个。建设投用 2 个五人制笼式足球场地。全年体育彩票销量 3.01 亿元，比上年增长 29.81%。

## 十一、人口、物价

人口。据公安部门户籍统计，2021 年末全市户籍总人口 227.9 万人，出生率 3.05%，死亡率 6.27%，人口自然增长率下降 3.22%。

### 全市人口主要构成情况

指标名称

年末数（人）

比重（%）

全市总人口

2279164

100

其中：城镇人口

1186911

52.1

乡村人口

1092253

47.9

其中：男性

1144189

50.2

女性

1134975

49.8

其中：0-17 岁

276439

12.13

18-34 岁

422939

18.56

35-59 岁

1031798

45.27

60 岁及以上

547988

24.04

物价。全市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同期上涨 0.5%。构成佳木斯市居民消费的八大类价格呈“二涨五降一平”态势。二涨：居住类、交通和通信价格比上年分别上涨 1.8%和 3.6%。五降：衣着类、教育文化和娱乐、医疗保健、其他用品和服务价格、生活用品及服务类价格比上年分别下降 0.1%、0.4%、1.9%、1.6%和 0.2%。食品和烟酒类持平。

## 十二、社会保障

全市城镇企业职工、城乡居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参保总人数分别达到 56.24 万人、59.5 万人、10.47 万人、15.14 万人和 15.64 万人，累计制发社会保障卡 206.36 万张。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3.55 万人，开展就业技能和创业培训 2.4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09%，调查失业率控制在 5.5%以内。企业退休人员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人均增资 115.97 元和 164.59 元。

社会救助标准全面提高。农村低保提标增幅 9.3%，城镇低保提标增幅 5.4%。发放各类社会救助资金 6.1 亿元，发放高龄津贴 997.89 万元，发放失能、半失能补贴资金 172.82 万元，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 5377.28 万元。建成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驿站）15 个，可辐射 10 个县（市）区的 44 个社区、近 7 万名老年人。建成乡镇（街道）社工站 12 个。

## 十三、环境保护

全年空气优良天数 346 天，优良比例 94.8%，比上年增加 4 天。建立消耗臭氧层物质企业名

录，治理油烟污染饭店 205 家。机动车尾气治理实行闭环管理，治理超标车辆 4050 台。全市县级以上水源全部达到规范化要求，县级以上饮用水达标率 100%；完成全市 1079 个农村分散式水源地保护范围划定工作。全市 140 家规模化养殖场全部建有粪污无害化处理设施，建成村级散养粪污收集点 76 个。整改散乱垃圾堆放点 238 个。安全处置医疗垃圾 1812.7 吨。退耕还湿 31525 亩，治理恢复矿山 102 座。

注：1.本公报各项统计数据均为初步统计数。

2.造林绿化面积、湿地面积不含森工系统。

3.人口数为户籍人口。